

Hong Kong Economic & Trade Office in Guangdong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駐粤辦通訊

2022年7月22日(总第1395期)

I. 内地政策法规

税务

1. 《关于明确进出口货物税款缴纳期限的公告》

海关总署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印发上述《公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海关制发税款缴纳通知并通过"单一窗口"和"互联网+海关"平台推送至纳税义务人;以及(b) 纳税义务人应当自海关税款缴纳通知制发之日起 15 日内依法缴纳税款;采用汇总征税模式的,纳税义务人应当自海关税款缴纳通知制发之日起 15 日内或次月第 5 个工作日结束前依法缴纳税款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2480148/4471222/index.html

2.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 2022 年 7 月份增值税留抵退税申请时间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发布上述《公告》,决定将 2022 年 7 月份增值税留抵退税申请时间延长至 7 月份最后一个工作日。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2-07/17/content 5701453.htm

3. 《深圳市商务局外资研发中心进口设备免税资格审核认定申报指南》

深圳市商务局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发布上述《指南》。主要内容包括:(a) 申报条件为享受"十四五"期间支持科技创新进口税收政策的外资研发中心,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作为独立法人的,其投资总额不低于

800 万美元;作为公司内设部门或分公司的非独立法人的,其研发总投入不低于 800 万美元;专职研究与试验发展人员不低于 80 人;设立以来累计购置的设备原值不低于 2,000 万元;以及(b) 明确申报材料、办理流程、变更和管理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sz.gov.cn/cn/xxgk/zfxxgj/tzgg/content/post 9950568.html

社保

4.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 2022 年工伤保险相 关待遇计发工作的通知》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发布上述《通知》。《通知》明确 2022 年计发的生活护理费、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丧葬补助金和由用人单位支付的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等四项待遇,以全省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含劳务派遣)平均工资为基数计发相关待遇,2021 年全省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含劳务派遣)平均工资为101,516元(即:月平均工资计发基数为 8,460元)。《通知》自 2022 年1月1日起执行。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rst.fujian.gov.cn/zw/zfxxgk/zfxxgkml/zyywgz/ldgx/202207/t202\\20720~5956959.htm$

5.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 2022 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发布上述《通知》。《通知》旨在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调整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其中,明确调整的范围涵盖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已按规定办理退休(含退职)手续并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的退休人员,总体调整水平按照 2021 年 12 月退休人员月人均基本养老金的 4%确定,调整办法采取定额调整、挂钩调整与适当倾斜相结合的办法,兼顾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公平与效率相结合,月增加标准由定额调整和挂钩调整构成,对符合条件的人员予以适当倾斜。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rst.fujian.gov.cn/zw/zfxxgk/zfxxgkml/zyywgz/ldgx/202207/t202 20718 5955242.htm

6. 《关于 2022 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有关问题的通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于 2022 年 7 月 5 日联合印发上述《通知》·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主要内容包括:(a) 调整范围: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已按规定办理退休手续并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的退休人员;(b) 定额调整: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增加基本养老金 33 元;(c) 挂钩调整包括缴费年限挂钩(每满一年(累计缴费月数换算为年·不满 1 年的按 1 年计算)·每人每月增加基本养老金 1 元)和基本养老金挂钩(退休人员按本人 2021 年 12 月基本养老金水平的1.8%增加基本养老金)两部份;(d) 适当倾斜调整:截至 2021 年 12 月满70 周岁的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增加基本养老金 2 元·超过70 周岁的每增长1周岁(不满1周岁的按1周岁计算)·每人每月再增加2元·2021 年 12 月前在广西艰苦边远地区领取基本养老金的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增加基本养老金 5 元;(e) 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调整:按上述规定调整基本养老金后月应发基本养老金未够而实按 2,966 元计发;以及(f) 审核办法和要求本次调整增加的基本养老金务必在 2022 年 7 月底前发放到位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rst.gxzf.gov.cn/zwgk/xxgkzcfg/fgfxlm/t12753445.shtml

海关监管

7. 《海关总署关于增加高级认证企业便利措施促进外贸保稳提质的通知》

海关总署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发布上述《通知》。在原有管理措施基础上,向高级认证企业实施便利措施,包括:优先实验室检测、优化风险管理措施、优化加工贸易监管、优化核查作业、优先安排口岸检查及优先开展属地查检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zfxxgk/zfxxgkm134/4471519/index.html

人才

8. 《深圳市国际职业资格视同职称认可目录(2022年)》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印发上述《目录》。 主要内容包括:(a) 持有《目录》内国际职业资格证书的专业人才,不 限国籍、户籍·从事与资格证书相一致或相近的专业技术工作·且在深圳工作一年以上的·可按规定条件申报评审高一层级的职称·其境外从业经历可视同境内从业经历;(b) 视同职称不再另行换发职称证书·仅用于申报高一层级职称评审·具体申报要求以深圳市 2022 年度职称申报通知为准;以及(c) 认可目录包括深港澳金融科技师(二级)、注册专业规划师、注册建筑师、注册专业工程师(结构)、注册专业工程师(岩土)、注册专业工程师(土木)、注册专业工程师(电机)、注册专业工程师(屋宇设备)、注册专业测量师(工料测量组)、注册专业测量师(建筑测量组)、注册专业测量师(产业测量组)、注册承建商的获授权签署人、安全主任、安全督导员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hrss.sz.gov.cn/tzgg/content/post 9843689.html

工业

9.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工业用地提质增效促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福建省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发布上述《通知》。《通知》旨在推进工业用地提质增效,促进福建省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其中,罗列 8 条具体措施,涉及引导产业项目进区入园集聚发展、提高新建项目用地容积率、推行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探索混合产业用地出让、推进 多层标准厂房建设、推动交地即交证、盘活低效工业用地及提升服务监管能力。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fujian.gov.cn/zwgk/zxwj/szfwj/202207/t20220719_5956436.htm

金融

10.《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动金融服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发布上述《通知》。 主要内容包括:(a) 银行机构要扩大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信用贷款规模, 重点支持高技术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 提高制造业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以及(b) 银行机构开发符合制造业企业 发展阶段特点和需求的金融产品,合理确定融资期限和贷款利率,为制造业企业提供差异化、综合化金融服务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cbirc.gov.cn/cn/view/pages/ItemDetail.html?docId=106098 1&itemId=928

11.《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福建省重点上市后备企业库管理办法>的通知》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 附《福建省重点上市后备企业库管理办法》。《办法》共 5 章 18 条, 旨在加强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储备与管理,形成梯度培育机制,推动更多企业上市融资,内容涵盖总则、申报条件、申报流程、审核管理及附则。《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执行期暂定 3 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jrb.fujian.gov.cn/zfxxgkzl/zfxxgkml/tzgg/202207/t20220712_59 52465.htm

运输物流

12.《 关于印发推进多式联运高质量发展优化调整运输结构实施方案 (2022—2025年)的通知》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办公厅于 2022 年 7月 11 日印发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目标到 2025 年 · 全区铁路和水路货运量比 2020 年分别增长 18%和 37%以上 · 铁路和水路货运量占货运总量比重达到 30% · 集装箱铁水联运量年均增长 17%以上 · 西部陆海新通道海铁联运班列突破 1 万列 · 中越跨境集装箱班列开行 600 列以上 · 打造 15-20 个(条)多式联运服务品牌和精品线路;(b) 加快建设多式联运骨干通道 · 重点推进黄桶至百色、柳州经梧州至广州、钦州至防城港段增建二线等干线铁路项目建设 · 开工建设平陆运河 · 加快推动铁路直通广西北部湾港、西江内河港口的规模化港区建设;(c)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多式联运,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多式联运经营主体 · 鼓励发展集约化配送模式 · 推进多式联运服务规则衔接 · 支持多式联运经营企业打造多式联运综合信息服务平台;(d) 加快煤炭、矿石、粮食、钢材、建材等大宗货物中长距离运输"公转铁、公转水"步伐 · 力争 2025 年全区高铁货运发到量超过 150 万件 · 稳步增开集装箱远洋航线 · 力争 2025 年外贸航线达到 68条;以及(e) 提升技术装备标准化专业化水平、优化市场营商环境和强

化政策保障,对符合要求的每个(条)多式联运服务品牌和精品线路给予最高 1,000 万元的补助资金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xzf.gov.cn/zfwj/zxwj/t12784595.shtml

13.《<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促进商贸物流业高质量发展办法>2021年度申报指南》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发布上述《指南》,扶持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申报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8 日 -8 月 18 日。主要内容包括:(a) 申报主体为前海合作区从事贸易、现代物流、航运服务、商业等业务的机构和《办法》中规定的相关个人;(b) 申报材料还特别明确港澳资机构除基础材料外还应提供的其他材料,例如港澳投资者为法人机构的,提供港澳投资者的《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项下香港服务提供者证明书等材料;以及(c) 明确基础材料清单、分项材料清单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qh.sz.gov.cn/gkmlpt/content/9/9960/post 9960339.html#2360

14.《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促进商贸物流业高质量发展办法》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印发上述《办法》·自 2022 年 7 月 15 日起实施·有效期三年。主要内容包括:(a) 扶持资金支持在前海合作区从事贸易、现代物流、航运服务、商业等业务的机构、以及在上述机构工作的个人。港资机构可按本办法既定支持标准的 1.2 倍予以核定和执行·单项支持上限、合计支持上限不变。对促进前海合作区深港商贸物流合作具有重大意义的项目·前海管理局可通过签订合作协议的方式另行约定支持标准;(b) 贸易物流发展支持适用于从事贸易、现代物流业务的独立法人企业。支持一般贸易、保税贸易、跨境电商、离岸贸易等外贸业态高质量发展;(c) 航运发展支持适用于从事港口航运业务的独立法人及其分支机构、非法人组织、以及相关个人。商户引入"香港本土品牌"·每个品牌支持 5,000 元·最高 30 万元;以及(d) 经香港特区备案认可且具有行业代表性的香港行业协会,在前海合作区设立代表处、雇有至少 2 名员工的·每年支持 30 万元,最多支持 3 年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qh.sz.gov.cn/sygnan/xxgk/xxgkml/zcfg/gfxwj/content/post_9926 202.html

电子商务

15.《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深圳市电子商务经营者第三方信用评价与应用暂行办法>续期的通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发布上述《通知》·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有效期三年。主要内容包括:(a) 本办法所称电子商务经营者第三方信用评价·是指社会第三方信用评价机构(以下简称信用评价机构)对电子商务经营者开展信用评价的活动;(b) 电子商务经营者以及物流、支付等相关企业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披露有关电子商务经营者的信用信息·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负责·不得侵犯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以及(c) 鼓励信用评价机构依法将电子商务经营者信用评价结果推送至深圳市市场监管部门及深圳市其他有关行政机关和依法具有公共管理职能的组织·作为对电子商务经营者实施信用监管的参考依据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amr.sz.gov.cn/xxgk/zcwj/scjgfg/dzswgl/jlglgf/content/post_9953 443.html

文化

16.《商务部等 27 部门关于推进对外文化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商务部、中央宣传部等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发布上述《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5 年,建成若干覆盖全国的文化贸易专业服务平台,形成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数字文化平台和行业领军企业;(b) 聚焦推动文化传媒、网络游戏、动漫、创意设计等领域发展,开展优化审批流程改革试点,扩大网络游戏审核试点,创新事中事后监管方式。探索设立市场化运作的文物鉴定机构,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博物馆展览、教育和文创开发;以及(c) 大力发展数字文化贸易、扩大出版物出口和版权贸易、鼓励优秀广播影视节目出口、支持扩大文艺精品出口、推动中华特色文化走出去、促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出口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fms.mofcom.gov.cn/article/a/ad/202207/20220703334843.shtml

17.《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漳州市"十四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专项规划的通知》

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漳州市"十四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专项规划》。《规划》旨在全面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明确到 2025 年,漳州市全市医药卫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阶段性成效,公共卫生、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医疗保障、药品耗材供应、医药健康产业等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其中,罗列 10 项重点任务,涉及推动公共卫生领域改革与发展、建立健全分级诊疗服务体系、加快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发展特色中医药事业、完善全民医疗保障制度、推动药品耗材供应保障制度改革、强化医疗卫生队伍建设、健全全民健康信息支撑体系、建立完善综合监管机制及培育发展优势健康产业。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zhangzhou.gov.cn/cms/infopublic/publicInfo.shtml?id=830 563688918710000&siteId=620416811908440000

18.《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十四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专项规划的通知》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泉州市"十四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专项规划》。《规划》共 4 章,旨在改革创新医药卫生体制机制,构筑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提出到2025 年年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占比超过 65%,城乡参保人员的县域内住院量占比达到 70%以上,县域内就诊率达 90%以上等目标。其中,罗列 10 项重点任务,涉及构建新时代公共卫生体系、改革优质资源分享下沉畅通机制、完善公立医院运行机制、改革健全医教融合互动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深化医药供应领域改革、优化社会办医格局、加快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健全严格规范综合监管制度及深入推进相关领域改革,并随附《泉州市"十四五"深化医改专项规划重点任务清单》。《规划》基期为 2020 年,规划期为 2021 至 2025 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quanzhou.gov.cn/zfb/xxgk/zfxxgkzl/zfxxgkml/srmzfxxgkml/hjbhggws/202207/t20220718 \ 2752138.htm$

汽车及零部件

19.《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支持汽车及核心零部件产业稳链补链 强链若干措施的通知》

广州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印发上述《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内容包括:(a) 市科技部门每年在部门预算中安排不超过 5 亿元,专项用于支持汽车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及适配汽车零部件的相关企业开展核心零部件和关键技术联合研发,单个项目财政资金支持额度不超过 1 亿元;(b) 支持设立总规模 100 亿元的广州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基金,吸引整车及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等社会资本参加,用于支持企业扩大生产,招引外地优质企业、项目落户广州市;以及(c) 疫情期间汽车企业尤其中小企业生产经营所需的用水、用电,可实施阶段性缓缴费用,缓缴期间实行"欠费不停供"措施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gz.gov.cn/xxgk/tzgg/zwgg/content/post 8431818.html

农业

20.《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泉台农业融合发展十条措施的通知》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发布上述《通知》。《通知》 旨在进一步深化泉台农业交流合作,促进泉台农业融合发展。其中,罗 列 10 项具体措施,内容涉及加快产业融合、深化科技合作、加大园区 建设、促进人才交流、推进种业创新、加强乡建乡创、开展交流对接、 强化金融服务、保障项目用地及优化通关环境,包括为符合特定条件的 企业或项目提供现金补贴或奖励。《措施》自印发之日起实施,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quanzhou.gov.cn/zfb/xxgk/zfxxgkzl/zfxxgkml/srmzfxxgkml/fpjyylshzc/202207/t20220718_2752150.htm$

21.《"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印发上述《实施方案》。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5 年,全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稳步提高,户籍人口城镇化率明显提高,重点都市圈建设取得明显进展,轨道上的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基本建成;以及(b) 从优化城镇化空间布局和推进新型城市建设等 5 个方面提出增强创新创业能力,强化对企业研发的政策支持和奖励等 44 项任务举措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2-07/12/content_5700632.htm

22.《广州南沙优势及产业政策简易版》

上述《政策简易版》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布。主要内容包括:南沙新区简介、《南沙方案》新机遇,以及相关优惠政策,涵盖港澳青年创业就业、独角兽企业、总部经济、科技创新、先进制造业和建筑业、航运物流业、金融服务业、进口贸易、商贸业、现代服务业、人工智能、生物技术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pdf/20220720.pdf

23.《深圳市临时救助办法》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印发上述《办法》,自 2022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有效期 3 年。本办法中,有效居住证包括有效的深圳经济特区居住证、居住地在深圳市的港澳居民居住证等。主要内容包括:(a) 本办法所称临时救助指政府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受重大疫情等突发公共事件影响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根据困难类型分为支出型救助和急难型救助;(b) 街道办事处负责临时救助申请的受理、经济状况核对、民主评议、审核和资金发放等工作;(c) 明确支出型救助和急难型救助的条件,救助金额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mzj.sz.gov.cn/gkmlpt/content/9/9907/post 9907277.html#652

24.《汕头市促进经济平稳增长若干政策措施》

汕头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7 月 4 日印发上述《措施》。主要内容包括:(a) 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扩围政策。对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 100 万元至 300 万元部分,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b) 加大对小微企业贷款支持力度。对在政策规定时限内通过广东省中小企业融资平台在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首次申请贷款的小微企业给予不高于 1%的贴息补助;以及(c) 鼓励企业上规上限。对市政策规定时限内新开业(投产)的规模以上工业、服务业单位和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单位,每家给予5万元奖励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shantou.gov.cn/gkmlpt/content/2/2088/mpost_2088230.ht ml#58

政策咨询/公开征求意见

25.《保险销售行为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19 日。主要内容包括:(a) 保险销售行为包括保险销售前行为、保险销售中行为和保险销售后行为;(b) 保险公司、保险中介机构应当为其所属的保险销售人员办理执业登记;(c) 保险公司、保险中介机构及其保险销售人员不得使用强制搭售、信息系统或者网页默认勾选等方式与投保人订立保险合同;以及(d) 相互保险组织、外国保险公司分公司、保险集团公司适用本办法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birc.gov.cn/cn/view/pages/ItemDetail.html?docId=106229 2&itemId=951

Ⅱ. 经贸数据

广东

经济指标	2022年1-6月	与 2021 年 同期相比	2021年
1.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59,518.40	+2.0%	124,369.67

经济指标	2022年1-6月	与 2021 年 同期相比	2021年
2.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32,076.0#	+1.9%#	82,680.3
2.1 出口 (亿元人民币)	20,268.3#	+6.4%#	50,528.7
其中:对香港出口 (亿元人民币)	3,676.7#	-11.9%#	11,369.8
2.2 进口 (亿元人民币)	11,807.7#	-4.9%#	32,151.6

(#为2022年1-5月数据)

福建、广西、海南及云南

	生产总值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亿元人民币)			
省份	2022 年	与 2021		2022 年	与 2021	
	1-6月	年同期	2021年	1-6月	年同期	2021年
	1-0 /3	相比			相比	
福建	11,859.2*	+6.7%*	48,810.36	7,499.9#	+6.5%#	18,449.6
口田	12,294.2	+2.7%	24,740.86	1,887.1#	-22.5%#	5,930.6
海南	3,144.6	+1.6%	6,475.20	917.0	+56.0%	1,476.8
云南	13,464.1	+3.5%	27,146.76	1,480.2	-1.7%	3,143.8

(*为 2022年1-3月数据; #为 2022年1-5月数据)

Ⅲ. 香港最新资讯

● 消费券计划接约三万覆检申请 以宽松态度处理

财政司司长陈茂波 7月 17日在网志撰文指,截至 7月 16日傍晚,消费券计划秘书处共收到约三万份覆检申请。特区政府以宽松态度及尽量方便市民的方式处理。银行月结单、税单、薪金证明、租单、电话费单、水电煤收费单、就诊纪录或医院覆诊纸等等,都可以作证明。市民若因

特殊原因未能提供这些资料,可在覆检表格中注明理由,秘书处亦会按 登记人的实际情况酌情处理。

为了便利市民,特区政府鼓励申请覆检的登记人利用电子或邮寄方式办理手续。市民可透过消费券计划网页下载覆检申请表格,填妥后附上在港定居的证明,透过电邮(enquiry@consumptionvoucher.gov.hk)、邮寄(香港邮政总局邮政信箱 185000 号消费券计划秘书处)或传真(852-3106 0701)递交。

市民亦可亲身或请亲友代为将覆检申请交到消费券临时服务中心。八个中心分别位于上环、北角、长沙湾、旺角、观塘、沙田石门、荃湾和屯门。收到相关手机短信的市民需要在 14 天内提出覆检申述,而对于有特殊困难的市民,特区政府会按实际情况酌情处理。

财政司司长陈茂波 7 月 17 日在网志发表的文章详情请浏览:https://www.fso.gov.hk/chi/blog/blog20220717.htm

消费券计划:https://www.consumptionvoucher.gov.hk/tc/

消费券临时服务中心:

https://www.consumptionvoucher.gov.hk/tc/centre.html

● 有关香港的最新资讯、特区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请关注"香港特区 政府驻粤办"的官方微信平台。

IV. 活动推介

内地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2年4月	2022 年粤港	佛山	广东省知识产权	https://ghm.7ipr.
至 10 月	澳大湾区高		局、香港特别行 政区政府知识产	com/
	价值专利培		权署、澳门特别	
	育布局大赛		行政区政府经济 及科技发展局、 佛山市人民政府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2年6月至11月	2022 港澳创新创业活动	东莞	东莞市莞城人社 分局、东莞市莞 城统战办	https://mp.we ixin.qq.com/s /r4egRVWUT M9aL- xxkeGbpw
2022 年 7 月 26 至 30 日	第二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	海口:海南国际会展中心	海南省人民政府	https://www.h ainanexpo.org .cn/aboutus/5. html
2022 年 8 月 3 至 5 日	2022第十八 届广州国际 纸展暨广州 国际以纸代 塑及纸浆模 塑展	广州: 琶 洲·保利世 贸博览馆	广东省造纸行业 协会、广东省造 纸行业工会联合 会等	http://www.pa perexpo.com. cn/
2022 年 7 月 18 日至 20 日	第十三届中国(广州)酒店餐饮业	广州:广 交会展馆 B区	广东省餐饮服务 行业协会、广东 省团餐配送行业	https://www.c hcex.com/
	博览会		协会	

香港

香港大型活动表

(由 2022 年 7 月 22 日至 2022 年 9 月 21 日)

(鉴于疫情的发展及变化,活动的举办或会因而调整或取消,详情以网页公布为准。)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4月至8月	第 65 届体育节	中国香港体育协	http://fos.hkolympic.org
		会暨奥林匹克委	
		员会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6月至11月	香港郊野全接触 2022 - 2023 (夏日篇)	香港旅游发展局	http://www.discoverhong kong.com/
7月1日至 31日	「幻彩咏香江」-庆祝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 25 周年特别版	旅游事务署 香港旅游发展局	https://www.discoverhon gkong.com/tc/what-s- new/events/hkharbourfies ta.html
7月20日至 26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书展	香港贸发局	www.hkbookfair.com/
7月20日至 26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运动消 闲博览	香港贸发局	https://hksportsleisureexp o.hktdc.com
7月20日至 26日	香港贸发局零食世界	香港贸发局	https://worldofsnacks. hktdc.com/
7月21日至 24日	香港贸发局教育及职业 博览	香港贸发局	https://hkeducationex po.hktdc.com
7月27日至29 日	亚洲授权业会议	香港贸发局	https://portal.hktdc.co m/alc/
7月27日至29 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国际授 权展 2022	香港贸发局	https://event.hktdc.co m/fair/hklicensingsho w-en
7月29日至 8月1日	香港贸发局只想购物节	香港贸发局	https://ssf.hktdc.com
7月29日至 8月2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国际钻 石、宝石及珍珠展	香港贸发局	https://hkdgp.hktdc.c om
7月29日至 8月2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国际珠 宝展	香港贸发局	https://hkjewellerysh ow.hktdc.com
8月11日至 13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国际茶 展	香港贸发局	https://hkteafair.hktd c.com
8月11日至 15日	香港贸发局美食博览	香港贸发局	https://hkfoodexpo.hk tdc.com
8月11日至 15日	香港贸发局家电·家品· 博览	香港贸发局	https://homedelights. hktdc.com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8月11日至	香港贸发局美与健生活	香港贸发局	https://hkbeautyexpo. hktdc.com
15 日	博览		iiktuc.com
8月19日	2022「创客中国」国际	数码港	https://www.startmeu
	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		p.hk/zh-hant/maker- in-china-sme-
	香港分站赛		innovation-and- entrepreneurship- global-contest-2022- hong-kong-chapter- is-now-open-for- applications/
8月31日至	第七届「一带一路高峰 	香港特别行政区	http://www.beltandro adsummit.hk/
9月1日	论坛」	香港贸发局	
9月5日至	2022 StartmeupHK 创业	投资推广署	https://www.startmeu p.hk/startmeuphk-
10日	节		festival-2022/
9 月 7 日至	香港贸发局香港钟表展	香港贸发局	https://hkwatchfair.hk tdc.com
11日			tuc.com

线上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2年9 月至2023 年9月	FASHION BOND 大湾区时尚 联结巡展	网上虚拟 展览	Fashion Farm Foundation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	https://mp.wei xin.qq.com/s/ GYWmfwXA SfKHUtmv301 dbw
			为支持机构	

V. 其他资讯

● 为在粤、闽、桂就读的香港学生提供工作机会

为协助在广东省、福建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就读的香港学生于在学期间及毕业后,在广东、福建及广西找寻实习和工作的机会,以充实

学习经验及抓紧在内地发展的机遇,同时为港资企业和香港经济作出贡献。在粤、闽、桂港资企业可将适合在当地就读的香港学生/毕业生的有关招聘资料,填写表格并交予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粤办)。驻粤办会把招聘资料转交广东省、福建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让有意申请实习和职位的学生/毕业生与企业联系。表格下载: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 20210126.doc

●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关内地法律的初步意见供参考,以协助他们处理遇到的问题。惟上述服务不会跟进个别案件。

于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期间,这项服务由设于广州、深圳、东莞及中山的"香港工会联合会内地咨询服务中心"承办执行。

香港居民可于以下办公时间内致电"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咨询在内地遇到的法律问题或预约与当值内地律师见面。

热线咨询服务时间(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一至周五:上午9时至下午6时

律师当值时间(敬请预约·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二:下午2时至下午6时

周五:下午2时至下午6时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

广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20)83375338

传真:(8620)83184609

电邮:gzcenter@ftu.org.hk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西路 233-235 号千树盘福大厦 801 室

深圳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55)82251818

传真:(86755)82228528

电邮:szcenter@ftu.org.hk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 51 楼

东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9) 2223 1001

传真:(86769)22230380

电邮:dgcenter@ftu.org.hk

地址:东莞市鸿福西路2号市工人文化宫服务楼1楼

中山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0)88807882

传真: (86760) 8575 1385

电邮:zscenter@ftu.org.hk

地址:中山市石岐区民生路 38 号民生办公区 8 楼 806-807

● 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提供香港特区旅行证件申领服务

为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内地办事处的入境事务组为合资格的香港居民提供香港特区护照申领服务,及香港特区签证身份书及回港证换领服务。

各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的联络电话及地址如下:

驻北京办事处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71号(邮编:100009)

电话: (86 10)6657 2880 内线 311

传真: (86 10)66572823

电邮:bjohksar@bjo-hksarg.org.cn

网址:www.bjo.gov.hk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

广州市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 71 楼 7101 室 (邮编:510613)

电话: (86 20) 3891 1220 内线 608

传真: (86 20) 3877 0466

电邮: general@gdeto.gov.hk

网址:www.gdeto.gov.hk

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168 号都市总部大楼 21 楼(邮编:200001)

电话: (86 21) 6351 2233 内线 160

传真: (86 21)63519368

电邮:enquiry@sheto.gov.hk

网址:www.sheto.gov.hk

驻成都经济贸易办事处

成都市红星路三段 1 号国际金融中心二号办公楼 48 楼(邮编:610021)

电话: (86 28) 8208 6660 内线 330

传真: (86 28) 8208 6661

电邮: general@cdeto.gov.hk

网址:www.cdeto.gov.hk

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

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I 座

4303室(邮编: 430022)

电话:(86 27) 6560 7300 内线 7334

传真: (86 27) 6560 7301

电邮: enquiry@wheto.gov.hk

网址:https://www.wheto.gov.hk

有关此项服务的详情,请参阅入境处网页 www.immd.gov.hk。如有查询,可致电入境处热线(852) 2824 6111 或发送电邮至

enquiry@immd.gov.hk °

免責聲明

《駐粵辦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 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有關網站、報刊媒體及 其他機構等渠道,僅供參考之用。《駐粵辦通訊》所載資料 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布《駐粵辦通訊》 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

關注及訂閱《駐粵辦通訊》

《駐粵辦通訊》逢週五出版。各位可登錄駐粵辦網站(www.gdeto.gov.hk)、關注"香港特區政府駐粵辦"官方微信或通過電郵訂閱《駐粵辦通訊》。

如以電郵方式訂閱,請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商會或公司名稱、電子郵箱、聯絡人及聯絡方式)至 nl@gdeto.gov.hk,並於郵件標題註明「訂閱駐粵辦通訊」。